附件2

关于部分检验项目的说明

一、噻虫胺

原因分析：噻虫胺属新烟碱类杀虫剂，具有内吸性、触杀和胃毒作用，对姜蛆等有较好防效。噻虫胺具有根内吸活性和层间传导性，可通过土壤处理、叶面喷施和种子处理来防治水稻、玉米、油菜、果树和蔬菜、柑橘的刺吸式和咀嚼式害虫。《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规定，姜中噻虫胺的最大残留限量为0.2mg/kg。生姜中噻虫胺超标的原因可能是在种植过程中为快速控制虫害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致使上市销售时产品中的药物残留量未降解至标准限量以下。

危害：少量的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噻虫胺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可能有一定影响。

二、噻虫嗪

原因分析：噻虫嗪为全新结构的第二代烟碱类高效低毒杀虫剂，用于叶面喷雾及土壤灌根处理，具有杀虫谱广，活性高，传导性强，毒性低等特点。既可以叶面喷雾，也可以进行种子处理、灌根和土壤处理，其施药后迅速被内吸，并传导到植株各部位，对刺吸式害虫如蚜虫、飞虱、叶蝉、粉虱等有良好的防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规定，姜中噻虫嗪的最大残留限量为0.3mg/kg。姜中噻虫嗪不合格可能是部分生产者缺少对农药安全使用标准和农药合理使用准则的了解，在生产过程中为了减少损失，超范围、超量使用农药所致；还可能是土壤中农药残留过高导致；也可能是使用被农药污染的水源灌溉，水中的农药会随着用水转移至植株体内，导致噻虫嗪检出超标。

危害：如果长期食用噻虫嗪超标的食品，可能会对身体健康造成影响。

三、吡虫啉

原因分析：吡虫啉属于氯化烟酰类杀虫剂，具有光谱、高效、低毒等特点。害虫在接触吡虫啉后，中枢神经正常传导受阻，从而使其麻痹死亡。香蕉中吡虫啉超标原因可能是为快速控制虫害加大用药量，或未遵守采摘间隔期规定，致使上市销售时产品中的药物残留量未降解至标准限量以下。

危害：一旦食用吡虫啉残留严重超标的食品，易对人体造成急、慢性中毒，导致癌症、畸形等危害，而长期食用吡虫啉超标的食品，对人体会产生一定的危害。

1. 氧乐果

原因分析：氧乐果属于有机磷类杀虫剂，具有较强的内吸、触杀和胃毒作用，对害虫击倒力快，主要用于防治吮吸式口器害虫和植物性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 2763-2021）中规定，氧乐果在芹菜中的最大残留限量为0.02mg/kg。芹菜中氧乐果超标原因可能是农药使用者对施用农药的方式和时间无明确认识，对国家的限量要求也知之甚少，盲目追求除草、防虫等效果违规滥用农药，从而导致蔬菜中的农药残留超标。

危害：少量的农药残留不会引起人体急性中毒，但长期食用农药残留超标的食品，对人体健康有一定影响。